

教育部宣稱即將修訂就學貸款辦法，除了學雜費、實習費、書籍費等七項外，另增列「生活費」貸款。未來中低收入戶的高中職、大專學生，每月可再多申請六千元，一學期最多可借三萬元。目的在體恤窮苦人家的子弟，讓她/他們能專心學業，不須憂心日常的生活費用。這項新規畫像是政府的德政，雖然用心良苦，卻缺乏深層批判性的思考。

<http://news.chinatimes.com/2007Cti/2007Cti-News/2007Cti-News-Content/0,4521,11051401+112009042200426,00.html>